

《语言自述集》单字的设置方式与启示

杨雪丽^①

[摘要] 如何处理字和词之间的关系,是编写对外汉语教材回避不了的一个问题。19世纪,英国人威妥玛《语言自述集》一书中单字的设置方式或许可以给今人一些启示。其具体做法为:教材甫始在介绍部首功能的同时,就把部首字作为学习词语的切入点;之后专章学习单字,以及用这些单字组成的少量的散语;直至开始学习对话篇章时,才把生字以单字的形式列在课文之后。至于这些单字是单音词还是复合词中的一个语素,编者似乎浑然不觉,只是在英文注释里,有时会特别说明某字经常要跟某字组合使用。这种由字到词语的自然过渡方式,是值得今人借鉴的。

[关键词] 字词关系;语言自述集;单字;自然过渡

The Arrangement of Characters in *Yü-yen Tzŭ-êrh Chi* and Its Inspiration

Yang Xueli

[Abstract] How to handl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characters and words is a question that can not be avoided in compiling TCFL textbooks. *Yü-yen Tzŭ-êrh Chi*, written by Thomas Francis Wade in the 19th century, may inspire us today about how to deal with characters. The book first puts the radicals as an entry point for learning words while introducing the radicals' functions; then it teaches characters and a few scattered words composed by these characters in general chapters. Only sometimes in English comments that some words are often used in combinations. This transition from characters to words in a natural way is worthy of learning from today.

[Key word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characters and words; *Yü-yen Tzŭ-êrh Chi*; single arrangement of characters; transition in a natural way

① 作者简介:杨雪丽,南京大学英语学院副教授,研究方向为对外汉语教学。

1 引言

《语言自述集》^① (*Yü-yan Tzŭ-shih Chi: A Progress in Learning Chinese*)

是威妥玛(Thomas Francis Wade, 1818—1895)为当时的西方学习者编写的一部学习北京话的口语教材。先后于 1857、1886、1902 年出版过三版。篇幅依次分别为 4 卷、3 卷和 2 卷。

从《语言自述集》的三版中内容来看，

作为口语教材，《自述集》编排体例独特，既包含会话体，又包含按音韵排列的韵母发音角，就是同一音韵按语体学习传统的音本逐字逐句编写言言的教材。这本《自述集》注重实用与德大的关系，例如，汉语中仍在使用着的，像敬堂、真源、承蒙、骑虎一类的俗语，要字中位后时或逐句于不位要按音二音可懂，还要尽量履行原状，因此按音已卷不后的或卷不逐后韵，编者就古韵改音，如音韵传统的声韵注音法，改用西式字母标注读音，用西方语言学理论分析句法等。也正是基于讲求实用的原则，使得 19 世纪中期许多北京话的语料在《自述集》中保存了下来，成为现代学者研究 19 世纪汉语语料的重要材料。^② 关于《自述集》

三版中出现的单字和词语的统计，目前还没有完整的统计。本文统计的是三版中出现的单字和词语 1080 个单字包括单字和词语等语体后的单字。这些单字介于字和词之间，身份并不十分明确，非常值得研究。

本文写作参考的是 2002 年的中译本。受文本所限，那些出现在谈论篇、晚韵表英文注释中的单字等词暂不讨论。

2 单字的设置方式

^① 中文简称《自述集》。

^② (英)威妥玛:《语言自述集》，张卫东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 年版。

^③ 张卫东：论 19 世纪中外文化交往中的汉语教学，载自《北京大学学报》2000 年第 4 期。

部件。

《自选集》在第一章发音之后紧接着就是部首。对于什么是“部首”,编者是这样说的:

部首,或叫部的说法无疑是存在问题的。但就《自选集》的安排方式来看,除了简单介绍部首的检字功能外,编者并没有十分着力于通过分析字形结构来揭示部首在汉字中的表意作用,而是把214个部首字当成单音节词来学习,而且是多角度地学习,这集中体现在编者所设计的一个部首总表和三个部首检验表上。

部首总表一共收录了214个部首,其排列顺序、部首的笔画数、每个部首所举的例字均按照笔画数从小到大排列,部首的笔画数相同的部首按起笔的笔顺从小到大排列,起笔的笔顺相同的部首按部首的笔画数从小到大排列。

三个部首检验表除了表(一),其他两个表所“检验”的内容几乎都是关于词义的。表(二)从部首总表的例字中挑选出120个单例

“月夕”“风雨气水”“鬼示卜鬯豆鼎鬲”等;表(三)则根据这些部首字的使用情况将它们分为“口语的”“古典的”“已废弃不用的”三类。而且,编者是专门设计了“口语部首练习”,所列词语全部是由“口语的”部首字加其他字组成的词语,如“人氏”“门氏”“上口”“古口”等。且部

首总表和三个部首检验表可以看出,除了查字功能,《自选集》更多的是把部首字当成单音节词来看待。

2 从单字到散语

如果说部首字是学习汉语的一个切入点,那么分布在散语章1080个单位里的大批单字则意味着学习的正式开始。

学习一个单字,一般在学完之后,会出现一个例句,例句一般由几个词组成,例句中的词是围绕这个单字组合而成的词组或句子,多则八九个,少则三四个。例如,51页54页所学的单字是“知、爱、后、说”,55页的“举例”中有“你知道不知道?”“我不知道。”“你爱他不爱他?”“不大爱他。”“那人说什么?”“他说得很是。”“他说的话好。”等等,56页61页所学的单字有“来、回、走、站、躺、坐”,62页的“举例”中有“放东西来了。”“叫放回来。”“走路儿去了。”“你站起来”“站着。”“躺下。”“躺下。”“不站起来,躺下。”在1080个单位排序时,有较明确的“成群”现象。这些“群”或大或小,“群”与“群”之间的界限自然不是十分明确,但同群里的字多数属于同一词族,比如“来”,同群里的字多数是“来”字开头的动词或动宾结构的词,关键写,表写上,单字在先,“举例”在后,单字决定“举例”的词组句子,但实际上,后所学的单字组词造句才是读者的目的。组词造句是对所学单字的应用和实际,是学以致用后的体现。需要说明的是,由于先学习单字,而后单字组词造句的特点,所以“举例”用例句的方式来表达该单字与词族关系。这也许就是散语章得名的缘由。

从单字到散句的安排看起来很简单,其实不然。对于学习者而言,如何把所学的单字组

“窠”和“抄”，编者浑然不觉。只是在必要时指出某个字经常会跟谁的依某个字结合使用，编者还提醒哪些组合是词组、哪些组合是词，因为在编者看来，单音字词和单音节词组是一样的，它们都有意义，都是要和其他字搭配使用的。

今天的教材，课文后的生词是以词为单位的。由于现代汉语以复合词为多，以词为单位进行教学，可以采取词的教学法。但是，同时也会忘记“买鸡蛋的好处”之弊词问题。于是，在教学过程中有时就需要把复合词拆开来解释，即所谓的利用语素进行教学。那么，在学习的过程中，是把复合词拆成语素，还是从单字到复合词、词组？两相比较，从认知的角度来看，后者应该要更自然一些。

3.2 符合循序渐进的原则

《语言自述集》的“自述”一词出自《中庸》第九章，“君子之道，譬如远行，必自迩，譬如登天，必自步。”英文书名中的 A Progressive Course 翻译成汉语是，一套循序渐进的课程。不言而喻，在作者心目中，这部教材是一部自远或远，自低或高的“循序渐进”的教材。那么，编者的“序”是什么呢？

在第一章的导语中，编者首先说“本教材共分四册，每册一年，从初级开始，到高级（问答章）为止，循序渐进（循序渐进）”。如果不讲发音部分，这个“序”是从部首字开始的。编者在介绍部首功能的同时，也把部首字当成词教给了学习者；之后，散语章单字在前、散语在后；至问答章广对话在前，生字在后。完成了教学重点从字向到篇章的转换。如此看来，把教材开始所设